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12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审议《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 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18 年度内银行借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十)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万泰中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鉴。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1 日 9 时至 10 时

(三) 登记地点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远

电话：010-63705006

传真：010-63705006

电子邮箱：wantup@wantup.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0 号楼 2 层

邮政编码：100070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